

河南省教学仪器设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教验收函〔2025〕61号

关于中牟县委托验收情况的函

中牟县教育局：

我中心就贵单位委托第三方质量验收下达了《关于中牟县委托验收情况的函》〔2025〕57号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反馈，并于2025年6月27日经贵单位确认已整改完毕，前往进行复验，现将复检情况通报如下：

结果通知单号	中标单位	合同金额	包号	复验情况
WT202506011-1	数字中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19796500.00元		通过

对以上情况若有异议，请在接到此函后5日内向我单位提出书面（传真或寄送文本）意见和相关证明材料。逾期无书面反馈，视为认可。

2025年6月30日

